附件1

2019年龙华区总工会金秋助学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职工姓名 |  | 性别 |  | 困难职工档案号（单位工会填写） |  |
| 工作单位 |  | 身份证号码 |  |
| 手机号码 |  | 深圳常住地址 |  |
| 银行卡号 |  | 开户行支行名称 |  |
| 主要致困原因 |  |
| 学生类别 | 学生姓名 | 身份证号码 | 拟录取学校 | 考试类别（中考、高考） | 考试成绩 |
| 应届生□ |  |  |  |  |  |
|  |  |  |  |  |
| 在校生□ | 学生姓名 | 身份证号码 | 就读学校 | 就读年级 |
|  |  |  |  |
|  |  |  |  |
| 所在单位工会审核意 见 | 是否入户调查：是□；否□。负责人签字：（公章）年 月 日 | 工会工作委员会审核意见 | 负责人签字：（公章）年 月 日 |
| 区或产业工会审核意 见 | 负责人签字：（公章）年 月 日 | 市总困难职工帮扶指导中心意见 | 负责人签字：（公章） 年 月 日 |

附件2困难职工档案表

困难职工档案编号（单位工会填写）： 申请日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民族 | 性 别 | 政治面貌 | 身份证号 | 出生日期 | 健康状况 | 残疾类别 | 工作状态 | 建档标准 |
|  |  |  |  |  |  |  |  |  |  |
| 住房类型 | 建筑面积 | 手机号码 | 困难类别 | 参加工作(年月日) | 所属行业 |  婚姻状况 | 户口类型 |
|  |  |  | □低保户 □低保边缘户 □意外致困户 |  |  |  |  |
| 家庭住址 | 工作单位 | 单位性质 | 企业状况 | 是否单亲 |
|  |  |  |  | □是 □否 |
| 本人月平均收入（扣除五险一金和税费） | 家庭其他非薪资年收入 | 家庭年度总收入 | 家庭人口 | 家庭月人均收入 | 户口所在地行政区划 | 医保状况 |
|  |  |  |  |  |  |  |
| 是否有一定自救能力 | □是 □否 | 劳动合同签订时间 |  | 合同期限 |  |
| 家庭主要成员 | 姓名 | 关系 | 性别 | 政治面貌 | 身份证号 | 出生日期 | 健康状况 | 月收入 | 身份 | 医保状况 | 单位或学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主要致困原因 | □本人大病 □供养直系亲属大病 □本人残疾 □家属残疾 □自然灾害 □重大事故 □子女上学 □收入低 □下岗 □其他 |
| 年度必要支出 |  |
| 开户银行 |  | 支行名称 |  | 银行卡号 |  |
| 本人已阅读金秋助学申请通知，保证以上所填写内容均属实，对本表所填信息本人愿负法律责任。 **申请人签名**: |

注：以上信息必须填写完整，否则不予受理。

一、说明

（一）家庭主要成员指与申请人常年在深圳共同生活的家庭成员，原则上以户籍为单位，包括：1.配偶；2.父母和未成年子女；3.已成年但未独立生活的子女，包括在校接受本科及以下学历教育的成年子女（非深圳生源子女不计算在内）。

（二）家庭收入是指共同生活的家庭成员在规定期限内的全部可支配收入，即扣除缴纳的个人所得税及个人按规定缴纳的社会保障性支出后的收入。家庭总收入包括工资性收入（指因任职或者受雇而取得的工资、薪金、奖金、劳动分红、津贴、补贴以及与任职或者受雇有关的其他所得等）、经营净收入、财产性收入（如利息、红利、房租收入等）、转移性收入（如养老金、离退休金、低保金、社会救济收入等）。

（三）重大疾病种类参照《中华全国总工会办公厅关于2018年中央财政帮扶资金管理使用有关事项的通知》（总工发〔2018〕21号）附件5《重大疾病保险的疾病定义使用规范》执行。

（四）符合条件的困难职工家庭如有两名以上子女同时就读申请，原则上只资助两名。

（五）离异的单亲家庭申报建档时，子女由抚养方负责建档，并计算在家庭人口之中，子女抚养费要计算在家庭非薪资收入中。

二、需要提交的材料

（一）申请表格。《2019年深圳工会金秋助学申请表》《困难职工档案表》各1份。

（二）身份证明。职工本人及家庭成员的户口本、身份证。申请人为非深户籍职工的，需提交深圳经济特区居住证。家庭成员不在同一个户口本的，需提交结婚证、子女出生医学证明。

（三）家庭收入证明。职工本人及家庭成员的收入证明，其中工资性收入须提交近12个月的个人银行流水明细（只打印收入明细，无需打印支出明细）；家庭主要成员在法定劳动年龄内，若无法出具有效的在校证明或无劳动能力证明的，其收入参照深圳最低工资标准（2200元/月）计算收入。在法定劳动年龄外的，提供社保或新农保养老金近12个月的银行流水明细。

（四）家庭财产证明。家庭成员名下的房地产登记情况查询证明。

（五）致困原因材料。致困原因证明材料和致困支出费用清单材料。低保户的应提交民政部门发放的有效期内的《低保证》；因病致困的提交二级甲等以上医院的诊断证明（如：病理报告、出院小结、手术记录等及近12个月医疗票据）；残疾的提交残疾证；意外致困的提交发生意外经过的相应证明材料及必要支出票据。

（六）银行账户资料。职工本人已激活的工会会员卡或本市银行卡（存折）复印件（在复印件空白处备注姓名、开户行名称及卡号）。

（七）其他辅助材料。

1.单亲的提交离婚证、离婚协议或丧偶证明。2.子女为应届考生的提交录取通知书复印件；在校学生的提交在校证明或学生证复印件、2019年上半年成绩单。3.机动车辆登记证明（或车辆行驶证）、其他财产证明。4.其他需要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以上申报材料要求清晰、完整并按顺序提交。基层工会核验原件收复印件并加盖工会章。复印件须为A4纸张大小并尽量双面复印，较小尺寸的原件可排列复印在同一张A4纸上（如身份证、户口本等）

工会联系人: 联系电话:

\*注：户籍类别：深户、非深户